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14日至2025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8492834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24日

商 标

SunnyBot

申 请 人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大新路198号创新大厦B栋901

代理机构 深圳市红盾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；为他人采购（为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）；市场营销；商业中介服务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电视广告；广告；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；商业管理咨询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